

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下午 14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召开前 5 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职工代表共 54 人，会议由公司职工代表叶波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殷文霞为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选举殷文霞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与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新一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行使监事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

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殷文霞为上届职工代表监事，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5 日